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6-060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部分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联众新能源”）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198,817,2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98%。本次质押股份为10,700,000股，上述质押在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办理。截至本次质押完成，联众新能源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股份数为437,38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36.48%。

联众新能源及其一致行动人联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美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1,588,777,742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70.21%。截至本次质押完成，合计已质押的股份数量为581,6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71%，占联众新能源和联美集团合计持有股份的36.61%。

一、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联众新能源通知，联众新能源于2026年11月4日办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股数为10,700,000股。上述质押在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办理。

1. 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	10,700,000	否	是	2026年11月4日	2027年4月21日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0.89	0.47	补充质押

2.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1,198,817,284	52.98	426,680,000	437,380,000	36.48	19.33	0	0	0	0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389,960,458	17.23	144,300,000	144,300,000	37.00	6.38	0	0	0	0
合计	1,588,777,742	70.21	570,980,000	581,680,000	36.61	25.71	0	0	0	0

注：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联美集团有限公司为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70.21%的股份。

二、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联众新能源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联众新能源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方式进行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2026-051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至12月9日（星期三）16: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sjt600828@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16:00-17: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高宏彪先生

董事、总裁：黄维正先生

独立董事：郭文捷先生

董事会秘书：蒋元先生

财务总监：黎巧元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至12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后附的联系方式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电话：028-86665088

邮箱：csjt600828@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107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于2026年11月6日上午10: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结合通讯形式发出，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彬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在2026年11月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份数897,641,82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3,711,668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数为893,930,160股，共计转增375,450,667股。

综上，公司总股份数将增加至1,273,092,495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取整所致），相应地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273,092,495元。公司根据上述情况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1月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8）。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优化债券持有人会议决策机制，进一步保障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更加便利地履行职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上市公司实践，公司拟修订《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后的条款自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1月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2026年11月修订）。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伯25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1月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伯25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10）。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110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伯25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且持有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半数以上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本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有人，下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和法律约束力。
-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7日
- 债券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2026年11月11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631号），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280,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28,020,0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0,2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0.1%、第二年0.3%、第三年0.6%、第四年1.0%、第五年1.5%，第六年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177号同意，公司发行的280,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7月28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伯25转债”，债券代码“113696”。

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伯25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6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现拟定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伯25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7日下午13:30

（三）会议地点：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方式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债权登记日：2026年11月11日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11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伯25转债”（转债代码：113696）的债券持有人。上述本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2、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3、董事会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伯25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2日（上午8:00—16:30）

（二）登记地点：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1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参见附件），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本人的，持本人身份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投票表决的，代理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

3、异地债券持有人可于登记截止前，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使用复印件。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须本人签字；法人或非法人单位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法人或非法人单位公章。请于2026年11月12日下午16:30前以直接送达、邮寄或电子邮箱investor@btl-auto.com形式送达公司。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或通讯方式进行投票表决（表决票样式参见附件）。债券持有人选择以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的，应于2026年11月12日下午16:30前将表决票通过邮寄方式、现场提交方式送达，或以扫描件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investor@btl-auto.com，并将原件邮寄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每一张未偿还的“伯25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有一票表决权。

4、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且持有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半数以上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5、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本规则的规定，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对反对者或未参加会议者进行特别补偿外，依据本规则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6、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7、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五、其他事项

1、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19号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53-5669308

邮箱：investor@btl-auto.com

联系人：张爱萍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7日召开的“伯25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面值100元人民币为 1 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伯25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表决票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伯25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 决 票

债券持有人姓名/名称：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号：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100元人民币为 1 张）：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伯25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 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弃权”。）

债券持有人（或授权代表或受托人）签字：

投票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108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情况

2026年11月，公司将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份数897,641,82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3,711,668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数为893,930,160股，共计转增375,450,667股。

综上，公司总股份数将增加至1,273,092,495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取整所致），相应地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273,092,495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拟根据上述情况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89,764.1828万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127,309.2495万元人民币。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89,764.1828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27,309.2495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注]：上述《公司章程》修改后的注册资本及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数有差异，本议案中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数量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总股本数相应自动调整。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三、办理工商变更事宜

《公司章程》的上述修订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经营管理层将在《公司章程》修订生效后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109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7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96	伯特利	2026/11/1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袁永彬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18.24%股份的控股股东袁永彬，在2026年11月5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6年11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1月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8）。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减少会议成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永彬先生提请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10月30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1月1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7日

至2026年1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以自有资金支付“伯特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尾款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伯25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交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10月30日及2026年11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信息。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以自有资金支付“伯特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尾款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伯25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6-037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2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24日 10 点 00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友谊路（会展中心北行200米）艾力枫社国际广场E座三楼300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24日

至2026年11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6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2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号）等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49	西藏旅游	2026/11/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或其它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5、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11月23日9:00-17:00

（三）现场登记地点：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友谊路（会展中心北行200米）艾力枫社国际广场E座三楼300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晓龙

联系电话：（0891）6339150

联系传真：（0891）6339041

电子邮箱：zhangxlam@enn.cn

联系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1栋4楼

（二）会议费用：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6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1379 证券简称：腾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8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级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与募投项目基本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28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腾达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6.9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9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128.2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771.77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月15日划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4】D-0001号）。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为首次公开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已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情况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6,771.77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84,918.39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实施募投项目“紧固件产品线扩展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6,689.58万元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耀普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耀普”）向其全资子公司耀普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耀普”）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越南年产1.8万吨不锈钢紧固件生产项目”。上述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总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入募集资金	实施主体
1	不锈钢紧固件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11,122.54	11,100.00	腾达科技
2	紧固件产品线扩展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	23,701.31	3,310.42	山东腾达紧固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	不锈钢紧固件生产及智能仓储基地建设项目	25,094.54	25,000.00	腾达紧固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5,000.00	20,671.77	腾达科技
5	越南年产1.8万吨不锈钢紧固件生产项目	0.00	16,689.58	越南耀普
合计		84,918.39	76,771.77	

二、三级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6年2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近日，越南耀普在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腾达科技、全资子公司宁波耀普、二级全资子公司耀普（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耀普”）、三级全资子公司越南耀普同保荐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2026年9月15日，越南年产1.8万吨不锈钢紧固件生产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
腾达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支行	224749717747	1,333.80万元人民币	紧固件产品线扩展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越南年产1.8万吨不锈钢紧固件生产项目
宁波耀普	平安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	15000820460072	471.13万元人民币	越南年产1.8万吨不锈钢紧固件生产项目
新加坡耀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跨境金融部（离岸业务部）	0SA15000116717366	2,399.00万美元	越南年产1.8万吨不锈钢紧固件生产项目
越南耀普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75891 4	0.00万越南盾	越南年产1.8万吨不锈钢紧固件生产项目
越南耀普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75892 5	0.00万美元	越南年产1.8万吨不锈钢紧固件生产项目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协议，腾达科技、宁波耀普、新加坡耀普及越南耀普合称为“甲方”（其中腾达科技为甲方1，宁波耀普为甲方2，新加坡耀普为甲方3，越南耀普为甲方4，甲方4为甲方3全资子公司，为甲方2二级全资子公司，为甲方1三级全资子公司，为甲方1“越南年产1.8万吨不锈钢紧固件生产项目”实施主体之一），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为乙方，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丙方”，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